

证券代码：600803
证券代码：136124

证券简称：新奥股份
证券简称：16 新奥债

公告编号：2016-022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6年4月2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6 年 4 月 21 日 10 点 30 分
召开地点：石家庄市和平东路 383 号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6 年 4 月 21 日

至 2016 年 4 月 2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	√
3	《关于〈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	√
6	《关于与 Robust Nation Investments Limited 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
7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8	《关于会计政策差异情况说明的议案》	√
9	《关于本次交易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
10	《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及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
11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
1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相关事宜的议案》	√
13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14.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14.01	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面值	√
14.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14.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14.04	发行数量及锁定期	√
14.05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14.06	募集资金投向	√
14.07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分配安排	√
14.08	上市地点	√
14.09	本次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
15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16	《关于与新毅控股有限公司、Dynamic Moon Limited、弘毅贰零壹伍（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17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	√
18	《公司未来三年（2016—2018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9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2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21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22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公司采取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23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新能（天津）能源有限公司的议案》	√
24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
25	《关于新能矿业有限公司为新能能源有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 1-24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详见公司 2016 年 3 月 24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议案 25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详见公司 2016 年 4 月 6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

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

- 2、特别决议议案：1、2、3、6、13、14、15、16、18
-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6、9、12、13、14、15、16、18、19、20、21、24、25
-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3、14、15、16、19、20、21、22、2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北京新奥建银能源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须对第13、14、15、16、19、20、21、22议案回避表决；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廊坊合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对议案25回避表决。
-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803	新奥股份	2016/4/18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券商。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办法：拟出席现场会议的法人股东代理人凭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身份证复印件、证券帐户卡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拟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6年4月19、20日上午8:30至11:30；下午13:00至16:00；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联系人：王东英

联系电话：0311-85915898；0316-2597675

传真：0316-2597561

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和平东路 383 号

六、 其他事项

出席会议股东及代理人的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5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授权委托书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	《关于公司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				
3	《关于〈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5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				
6	《关于与 Robust Nation Investments Limited 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7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关于会计政策差异情况说明的议案》				
9	《关于本次交易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10	《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及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11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1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相关事宜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4.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4.01	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面值				
14.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14.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14.04	发行数量及锁定期				
14.05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14.06	募集资金投向				
14.07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分配安排				
14.08	上市地点				
14.09	本次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15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16	《关于与新毅控股有限公司、Dynamic Moon Limited、弘毅贰零壹伍（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7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				
18	《公司未来三年（2016—2018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9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2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21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22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公司采取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23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新能（天津）能源有限公司的议案》				
24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25	《关于新能矿业有限公司为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弃权”或“回避”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